

# 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## 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公告

周正：本院受理原告王玉好与被告周正、杨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已审理终结，并作出(2025)皖0191民初1645号民事判决书。判决如下：一、被告周正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王玉好借款本金858694.79元及利息(以858694.79元为基数，按照年利率24%自2016年3月25日计至2020年8月19日，按照年利率13.4%自2020年8月20日计算至实际款清之日止)；二、驳回原告王玉好的其他诉讼请求。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，应当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，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。案件受理28703元，由原告王玉好负担1641元，由被告周正负担27062元，公告费(以实际票据为准)，由周正负担。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本院(2025)皖0191民初1645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，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，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未上诉的，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23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 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12月18日)

